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趙偵君
電話：03-3322101#7473
傳真：03-3361044
電子信箱：06611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10041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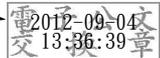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童軍三項登記（102年）相關作業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縣童軍會101年8月30日101桃童理字第01010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1年三項登記工作，自本（101）年9月1日起至翌（102）年2月底止辦理。
- 三、團及各類童軍、服務員登記費為：團登記費500元，各類童軍登記費60元、服務員登記費160元。
- 四、童軍月刊一年12期900元併納入三項登記費中。各童軍團於辦理三項登記時依規定每團至少訂閱1份。
- 五、旨揭相關登記作業程序請各校至本府電子公文附件檔案上
下載專區（<http://file.tycg.gov.tw>）下載。
- 六、相關問題可洽聯絡人徐麗美小姐，電話：03-2181356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中小、本縣各高中職

副本：桃園縣童軍會



1010004678